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 函

地址：70041臺南市中西區中正路5巷1號3樓

承辦人：蔡栢傑

電話：062213569

傳真：06-2213160

電子信箱：yayaiaamjay@gmail.com

受文者：臺南市仁德區長興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日

發文字號：南市文資處字第11405112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為辦理本市2025年「in臺南無影藏」臺南市文化資產影像競賽，請貴單位惠予轉發活動訊息，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競賽，為廣召以影像保存臺南文化資產特色與傳承文化有興趣和熱忱的民眾踴躍報名，不論是已登錄的文化資產，亦或是生活中潛在的文化資產，透過影像徵件活動不僅能為在地文化留下更多動人的影像，更能藉以對全民推廣文化資產保護之重要性，同時建立臺南市文化資產的資源多樣性、文化故事性與城市歷史永續性。
- 二、徵件期自即日起至114年6月30日17:00止，以臺南市已登錄或生活中潛在的文化資產為創作元素與發想，不限影片類型、長度30分鐘內，個人或團體國內外人士皆可報名。總獎金45萬元、首獎金15萬元。詳情請上官網(<https://2025intainan.com/>)。
- 三、檢附活動文宣電子檔，惠請貴單位於網站或臉書粉絲團等電子媒體宣傳。

正本：臺南市各區公所、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桃園市政府文化局、新竹縣政府文化局、新竹市政府文化局、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南投縣政府文化局、彰化縣政府城市暨觀光發展處、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嘉義縣政府新聞行銷處、嘉義市政府文化局、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屏東縣政府文化處、宜蘭縣政府文化局、花蓮縣政府觀光處、臺東縣政府文化處、澎湖縣政府文化局、連江縣政府文化處、



金門縣政府觀光處
副本：本處無形文化資產組

